

輔導良質米產銷計畫的推行

# 良質米

## 讓您吃得爽！吃得營養！

農林廳農產科科長／吳邦雄



舉辦良質米田間觀摩會情形

本省近年來隨著國家經濟快速發展，國民所得及生活水準普遍提高以後，國人的糧食消費型態亦有顯著改變，食用高蛋白質食物及麵食製品大量增加，致使食米消費量不僅逐年減少；在品質要求上也由過去的「吃得飽」轉而追求「吃得好」。另由於農業科技發展，稻米單位面積產量提高，形成稻米生產過剩，政府為維護農民利益，乃設置糧食平準基金，用以辦理計畫收購及輔導收

購，又因國際糧價低迷，且成本偏高，外銷困難，因此基金發生巨額虧損，並引起倉容及資金籌措困難等問題。省府為貫徹中央糧食政策，並迎合消費者之需求，特將「輔導良質米產銷計畫」自75年起列為加速農業升級重要措施，發展精緻農業項目之一，責由農林廳與糧食局輔導本省具有生產分級小包裝白米及銷售能力之鄉鎮農會及糧商，與農民製作生產良質米，期以提昇食米品質，促

進食米消費，以紓解稻米生產過剩之困境，並進而提高農民所得，滿足消費者之需求。

## 執行情形

### 1. 加強規劃良質米適栽區

由於影響米質之因素，除品種外，最重要者為環境因子，因此本廳責成各區農業改良場依據近年來所進行「良質米品種及米質區域穩定性試驗，以其他相關試驗研究結果，並參酌水利，環保單位對水質，土壤重金屬污染調查資料，已初步完成規劃良質米適栽面積達18萬餘公頃。

### 2. 推薦良質米契作品種

1. 近年來農林廳除加強督飭各農業試驗改良場所加速培育品質優越之水稻新品種外，並就已育成之品種中，遴選米粒外觀及食味品質均優，且具抗病蟲及倒伏性等優良農藝特性之品種，供適栽區農民選擇種植。經本計畫推薦之良質米品種有台農70號、台中89號、台南9號、高雄42號、高雄139號、台中秈10號、台梗2號、台梗3、台梗5號及越

光（試作）等10個品種。

2. 六年來所推薦品種之契作栽培面積以台農70號最多，有28,750公頃，占歷年總契作面積94,991公頃之30%、其次為台梗2號27,230公頃，占27%，台中189號23,456公頃，占24.4%、台南9號7,341公頃，占8%，高雄142號3,979公頃，占4%，其餘品種均未達3,000公頃以上，其百分比在4%以下。（表1）

## 輔導對象及契作面積

1. 輔導具有生產分級小包裝白米及銷售能力的農會或糧商為中心農企業，於稻米計畫生產之農地範圍內，與農民簽定產銷契約，以生產小包裝特級良質米。

2. 自74年2期作辦理以來，至81年1期作止，計有19家農會，56家糧商與103,099戶參與良質米契約產銷（表2）。契作面積由74年2期作之970公頃，逐年增加至81年第一期作之19,885公頃，歷年累計推行94,991公頃。以地區別而言，契作田分布北、中、南

表 1. 歷年來契作面積及良質米品種別面積統計表

單位：公頃

期 別	項 目 面 積	契 作 面 積 (%)	台 農	新 竹	台 農	台 中	台 南	越 光	高 雄	高 雄	台 農	台 中	台 梗	台 梗	台 梗	
			68號	64號	70號	189號	9號	(試作)	139號	142號	67號	秈10號	2號	3號	5號	
74年(2)		970 (3)	849	50				71								
75年(1)		1,493 (5)		200	811	266	184	32								
75年(2)		1,768 (6)			1,185	144	402	37								
76年(1)		2,273 (7)			1,902	73	267	31								
76年(2)		3,452 (11)			2,788	95	445	134								
77年(1)		3,289 (11)			1,195	1,223	731	140								
77年(2)		4,772 (19)			3,247	596	876	53								
78年(1)		5,639 (23)			3,368	1,599	625	47								
78年(2)		7,078 (29)			3,644	1,749	900	65	287	197	236					
79年(1)		8,257 (34)			4,534	2,024	930	70	301	190	208					
79年(2)		9,531 (40)			2,467	5,300	617	27	260	423	74	363				
80年(1)		11,510 (48)			1,846	2,793	909	33	576	624	366	4,363				
80年(2)		15,064 (62)			760	2,411	196	23	568	1,097	281	9,663	53		12	
81年(1)		19,885 (81)			1,003	3,183	259	30	750	1,448	371	12,841				
合 計		94,991	849	250	28,750	23,456	7,341	793	2,742	3,979	444	1,092	27,230	53	12	
%		100	0.9	0.3	30	24.4	8	0.8	3	4	0.5	1	27	0.1	0	

表 2. 歷年來參與契作受輔導單位及農戶數

項目 年期別	受輔導單位			製作農戶數 (戶)
	農會	糧商	小計	
74年(2)	7	9	16	1,430
75年(1)	8	10	18	2,050
75年(2)	11	8	19	2,189
76年(1)	12	19	31	3,021
76年(2)	11	22	33	3,570
77年(1)	12	20	32	3,600
77年(2)	15	23	38	4,773
78年(1)	15	23	38	5,766
78年(2)	18	29	47	7,462
79年(1)	19	30	49	8,692
79年(2)	15	40	55	10,054
80年(1)	16	44	60	12,522
80年(2)	16	44	60	16,388
81年(1)	19	56	75	21,582
合計	19	56	75	103,099

→ 及東部。除台北、基隆、新竹、澎湖縣外，皆有製作良質米生產。其中以雲林、彰化、嘉義等縣境濁水溪流域及台東、花蓮等縣秀姑巒溪流域為大宗，產量最多，亦為較具發展潛力之地區。

### 指導良質米生產技術

1. 依據良質米契作品種及面積，專案設置採種田，繁殖優良稻種，供給製作農民種植。加強去偽去雜、改進灌溉、排水、施肥技術與病虫害防治等田間管理，並依照良質米乾燥技術，有效控制稻穀乾濕度至含水量達14.5度為準，以減少胴裂、碎米、確保品質。另編印水稻良質米生產及調製技術淺說分送製作農戶，召開技術講習會，由區農業改良場派員註解品種特性及栽培技術，期配合適當之栽培技術，生產品質優良之稻穀。

2. 受輔導之農會及糧商以高於市價向製作農戶收購的稻谷，經由一貫作業之碾製過程生產米質精純、清潔衛生，且合於標準的小包裝特級良質米。其碾製過程如下：稻谷——倒入口——粗選機去除雜質石塊——礱穀機脫殼——選石機消除碎石——比重選別機選離被害粒——調質機除臭留香——精米機碾成白米——色彩選別機去除異色米粒——

白米儲存筒儲存白米——屑米分離機選離屑米碎米——自動計量包裝機斤兩不差——小包裝特級良質米。

### 產品品質管制與銷售

1. 為確保政府輔導之公信力，受輔導單位所碾製之小包裝特級良質米由糧食局所屬各地糧管處負責檢驗。合格產品包裝袋印有良質米服務標章（大姆指標誌），標示品種、產地、淨重、生產年期、碾製日期、保存期限及碾製工廠名稱、地址等，管制產品之純淨及新鮮，保障消費者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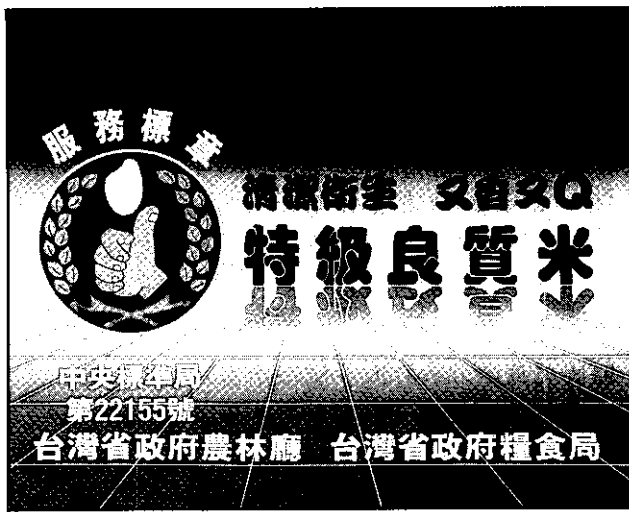
2. 各年期生產之契作稻谷，按計畫由受輔導農會或糧商以高於市價之價格向製作農民收購。

3. 為有效宣傳小包裝特級良質米，自75年度起由農林廳及糧食局採取多項措施。

(1) 印製良質米宣傳單張及經銷商名錄：編印精美之宣傳單張及經銷商名錄，贈送消費者。

(2) 電視廣播宣導：配合良質米計畫之推行，於75年6月至9月間，製作良質米40秒宣傳短片，於三家電視台，以公益廣告方式進行宣導。另委請中國廣播公司花蓮台製作一系列廣播生產及促銷廣告，於該公司全省調頻調幅廣播網播放。

(3) 觀摩及品嘗會：為加強製作農戶對良質米栽培技術交流，並使一般消費大眾對良質米有深切認知，以提升食米消費，除每年由執行縣政府及鄉鎮農會於良質米主要產區舉辦田間觀摩會及於主要消費地召開品嘗會，以製作良質米製品，供與會來賓觀摩品嘗外，另由糧食局在台灣新生報作專欄報導，補助全省各鄉鎮分別辦理良質米品嘗會，介紹給當地消費者。79年6月為慶祝李總統就職，曾於台北、台中、高雄市分別舉辦良質米展示及品嘗會，參觀者甚為踴躍，廣獲消費者之好評。



特級良質米標誌

(4)辦理良質米評鑑，依品質食味、標示，予以公平公正之抽檢，選拔十大優良品牌，在國父紀念館隆重頒發「金米獎」，並製播電視節目，增進消費大眾對良質米之認識，促進食米消費，增加農民收益。

(5)辦理「米食之旅」活動，邀請國小師生試食以良質米烹製之清粥、壽司、飯糰等，並參觀說明良質米之產製銷過程，促使年輕的一代自幼即養成喜食良質米之良好膳食習慣。

(6)為增進良質米之宣導促銷效果，發揚米食文化，辦理「蓬萊仙子」選拔，經由初選、複選、決選之過程配合促銷及電視製播，予以活潑化、多樣化、趣味化，並藉電視、報章、雜誌等大眾傳播媒體之報導，普獲消費大眾之熱烈迴響。

(7)設置看板：於全省17個鐵路局重要車站適當地點，設置特級良質米看板，加強宣導。

(8)於台北、台中、台南、高雄公車上設置車體內外廣告，加強宣導。

### 檢討事項

1.本省農民因受傳統稻米生產消費習慣之影響，向著重於單位面積產量之提高，且

因國內公糧經收，迄今尚未建立分級計價及米質檢驗制度，農民繳交之公糧，只要達到規定之驗收標準，均以同一價格收購，而一般食米市場之米質分級銷售體系亦不夠明顯，致良質米與一般稻米之價差不易拉大，雖然近年來政府採取獎勵措施，鼓勵業者儘量提高良質米稻谷收購價格，但業者能轉嫁於小包裝良質米之售價相當有限，致其經收農民之良質米價往往不如農民繳交公糧（指計畫收購部分）之價格，逼使農民先繳足公糧後，剩餘之稻谷始供應業者為良質米，造成小包裝良質米與一般白米品質並無明顯差異，良質米價差難以提高。

2.目前推薦之良質米品種台農70號、台南9號、台中189號等品種與栽培面積最廣之台農67號比較，外觀雖有差異，但食味差異並不顯著，致成品上市後難以高價位出售，本廳有鑑於此，早於民國60年代初期，即調整各試驗改良單位之育種方向，加強良質米品種改良工作，首先在台中場設置稻米品質研究室，規定各場所育成之水稻品系，進入初級產量比較試驗者，即應送該場進行米質檢定，以便早期淘選米質欠佳之系統，並於76年研訂「稻作育種實施方案」採取分工合作方式，加緊稻作育種功能，以期早日培育優異之品種。

3.目前大部分糧商之碾米加工規模較小，機械設備老舊，且少有大型乾燥設備以配合收購及乾燥濕谷，而逕收農民乾谷加工，且倉儲設備不良，致胴裂米增加，白米之色澤、品質、食味均受影響，故如何輔導更新農會及糧商之精米加工設施具有現代化、精緻化及自動化之水準，以確保碾米加工品質，為當前農政單位輔導糧商急待改進之重點工作。

4.部分廠商為提高其銷售米品牌市場占有率，大量銷售價廉之小包裝米，亦以特級良質米標示上市，惟品質控制不佳，影響良

→ 質米品牌之市場形象甚鉅，故如何加強小包裝良質米之抽驗工作，以淘汰不佳廠商，確保特級良質米之品質及樹立良好的信譽，仍為當務之急。

5. 契作農民及受輔導單位收益之增加，有賴於將產品之價差轉嫁於消費者，惟因品質觀念及大部分國人尙未建立「吃好米即需多付出」之觀念，使小包裝特級良質米市價無法大幅提高，影響受輔導單位以較高價格收購契作稻谷之意願，農民相對缺乏「利」之誘因，以致未能有效改變稻作生產觀念。

## 今後工作重點

為迎合消費者「品質至上」之需求，藉提供國人高品質食米，以促進食米消費，今後良質米之產銷業務，除在品種改良、栽培方法改善及收穫後之乾燥、貯藏、調製等作業過程及技術，有待加強改進外，對於如何建立稻米分級檢驗、收購及銷售制度等相關行政措施亦應同時考量，以資配合，始臻完善。

1. 建立稻米分級檢驗，收購及銷售制度，以拉大良質米價差：

日本為建立完善之分級檢驗制度依「農產物檢查法」將稻米分為一至五類，又依據「農產物規格規程」將糙米分方1—3等外，並將全白米分為1—2等與等外，並規定稻米出售前應由食糧事務所之檢查官檢查糙米，並且食糧廳指定之社團法人日本精米工業會及財團法人日本谷物核定協會負責核定白米，因此日本對稻米之分類分等檢查，極具法律效力及公平公正性，另為充分反映市場實況，對自主流通米設定價格形成場所，依批發業者進貨決定價格。

目前國內糧食管理法尙未頒佈實施，稻米分級檢驗制度亦未建立，政府委託農會經收之公糧僅就稻谷含水率及容重量等規格作為驗收依據，農民繳交公糧時，只要達到是

項驗收標準，即得相同價格量計，導致農民認為重量較重質有利，而一般食米市場之米質分級銷售體系亦不夠明顯，良質米因缺乏嚴密之評審檢驗制度，一般廠商往往魚目混珠，品質與一般稻米差距不大，致其與一般稻米之價差不易拉大，造成推行上一大阻力。因此，對於稻谷保證價格收購政策，及糧食管理、檢驗制度均有待重新檢討改進及通盤研定食米分級計價及檢驗銷售制度，以拉大良質米之價差，提高生產者栽培良質米之意願。

## 2. 加速培育品質優越之良質米品種

加強有關影響米質因子之試驗研究，加速育成符合消費者需要之品種，一般而言，國人之食米消費習性，較偏向於低直鏈性澱粉之粳米，故無論是秈米或粳米品種，均以育成低直鏈性澱粉含量之品種，較容易被消費者所接受，除了澱粉成分外，良質米品種應具備好的外觀，包括米粒透明，有光澤、腹白、心白少等，此外產量之穩定性，對病蟲的抵抗性，抗倒伏性等優良農藝特性亦應具備。

## 3. 加強收穫後之處理

俟水稻收穫適期，由農會或糧商洽請稻作代耕代營隊或代耕中心統一收割，並將濕谷搬運至農會或一般乾燥中心統一乾燥，乾燥時必須依照良質米乾燥技術處理，不得急速乾燥，並有效控制乾濕度、風量、速率等作業要領，將稻谷乾燥至含水量達14.5度為準，以減少胴裂、碎米、以確保品質及減輕農民晒谷過程之辛勞，乾燥後之稻谷應即碾製銷售，不做長期儲存，以維品質。

## 4. 建立地方性品牌

鼓勵各廠商參照當地特殊之人文地理條件及所生產良質米之特性樹立地方性品牌，如大甲農會之清香九九九、後龍農會之清純100、池上農會之月光米等品牌，均以長秈米系列品種為主，已予消費者良好的印象，

應再配合各種促銷活動，提升地方性品牌之知名度，加深消費者之認識，並為維護該品牌之信譽，規定各製作廠商於製作稻穀悉數製銷後，不得繼續使用該品牌包裝袋包裝非製作之稻米銷售。

### 5. 獎勵更新碾米設施


獎勵輔導農會及糧商更新現代化兼具電腦品管系統之碾米設備，自原料稻谷入庫、碾製、包裝至出廠作業過程概由中央控制室嚴密控管，且為求食品品質之提升，應向農民逕收濕谷，並採低溫乾燥法以確保品質。

### 6. 強化廠商之營運能力

近年來由於農民生活水準提高，生活環境改善，農家已很少儲存稻谷，故每期稻谷收成後，除繳交部分公糧外，大部分仍拋售予市場，導致新谷上市後，谷價節節滑落，造成谷賤傷農，而一般糧商因資金及倉容不足，無法在新谷登場時，即大量購儲良質稻谷，俟後期缺原料米時，只好在市面上任意

收購，致難維持穩定之米質，建立良好的品牌形象，且近年來政府大力推行稻田轉作結果，已舒解稻米生產過剩之壓力，並使農會倉容騰空，如輔導一般糧商與農會合作，以農會寄倉方式協助糧商增加新谷購儲量，糧商不足之資金可向農會信用部融資，則糧商之營運能量增加且較易掌握良質稻谷，建立良質米之信譽。

改善食米品質是國人共同的期盼，也是現階段稻米生產重要目標之一，鄰國日本發展良質米10餘年來，市場占有率高達55%，而本省目前之市場占有率僅約10%，預定未來6年內，將提高至30%以上，如以此為生產目標，國內年需良質米約55萬公噸，約需稻作面積15萬公頃，可見本省推行良質米頗有深厚的發展空間。因此，今後應加強良質米品種選育、指導良質米生產技術，建立米質分級產銷制度，嚴格管制良質米品質，提高農民生產意願，以促進良質米的發展。



欣美牌


## 栽培新觀念 園藝新技術

# 果園、菜園 點滴灌溉系統


## 花卉、茶園

**特點：**


- 專業生產，品質保證，價格最合理。
- 免費設計、規劃，責任施工。
- 解決果園、菜園、花卉乾旱缺水現象，並可配合簡易自動滴灌施肥系統，定時定量施肥。省時、省工，效果顯著。
- 促進果樹結果，可使蔬菜增產並提高品質。



蘭花使用滴灌設備有調節花葉及增艷效果。



微粒噴霧噴頭



噴霧噴頭

**昌朋實業有限公司**

台南縣安定鄉工業區港口村399之1號  
電話：(06) 5932780-5932774 張欣洽

誠徵全省各地經銷商

# 青草集



## 320元

介紹：金線蓮、八角蓮、蘆薈、靈芝、七層塔、決明子等  
60餘種青草植物

**豐年社**

台北市溫州街14號  
服務電話 (02) 3628148  
郵政劃撥0005930-0豐年社  
每次郵購另收掛號郵資45元